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闽华兴所(2010)审核字 E-019 号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核了后附的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 管理当局对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 同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对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 并对上述认定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贵公司管理当局对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 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 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 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 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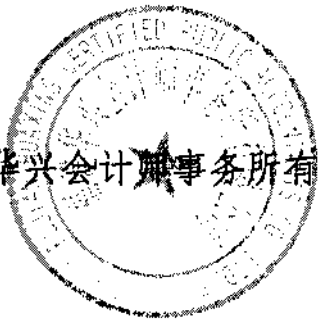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我们认为, 贵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首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首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 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财务报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
及执行有效性的认定

本公司管理当局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随着业务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为公司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体现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人力资源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及行政管理的各个方面。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是由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1 日的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东高管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是一家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生产及销售的股份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归属于塑料制造业中的塑料板、管、棒材制造业。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及配套管件，以及为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志江，公司住所为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开发区。

公司的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东高管材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1 日，是由陈志江先生、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谢美婷女士和李碧莲女士以货币资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200	20%
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	300	30%
谢美婷	300	30%
李碧莲	200	20%
合计	1,000	100%

2008年6月24日，谢美婷女士将其所持有的东高管材4.972%、2.222%、17.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同日，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30%股权全部无偿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0	17.500%
谢美婷	53.06	5.306%
合计	1,000.00	100.00%

2008年7月9日，谢美婷女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5.3%、0.006%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钱明飞先生、林绿茵女士。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6	17.506%
钱明飞	53.00	5.3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08年9月19日，东高管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资至3,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全体股东按其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924.02	54.972%
李碧莲	777.77	22.222%
林绿茵	612.71	17.506%
钱明飞	185.50	5.300%
合计	3,500.00	100.00%

2008年10月31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4.398%、1.778%、1.4%、0.424%股权转让给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同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0.55%、0.222%、0.175%、0.053%股权分别转让给王宗清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750.840	50.024%
李碧莲	707.770	20.222%
林绿茵	557.585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	8.000%
钱明飞	168.805	4.823%
王宗清	35.000	1.000%
合计	3,500.000	100.00%

2008年12月23日，公司以截止至2008年10月31日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华兴所（2008）审字E-101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的净资产中的6,0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6,000万股，整体变更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各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陈志江	3,001.44	50.024%
李碧莲	1,213.32	20.222%
林绿茵	955.86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480.00	8.000%
钱明飞	289.38	4.823%
王宗清	60.00	1.000%
合计	6,000.00	100.00%

2009年9月27日，公司股本由6,000万元增资至6,900万元，新增股本900万元由原股东钱明飞、王宗清，以及新股东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阮卫星等22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陈志江	3,001.44	43.499
2	李碧莲	1,213.32	17.584
3	林绿茵	955.86	13.853
4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480.00	6.957
5	钱明飞	319.38	4.629
6	王宗清	125.00	1.812
7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5.797
8	阮卫星	304.00	4.406
9	廖宗雄	26.00	0.377
10	王利群	10.00	0.145
11	谭春艳	10.00	0.145
12	黄孝勇	10.00	0.145
13	杨辉	5.00	0.072
14	傅义营	5.00	0.072
15	肖仁建	5.00	0.072
16	林秀松	3.00	0.043
17	许爱蓉	3.00	0.043
18	陈政全	3.00	0.043
19	朱丽华	3.00	0.043
20	杨高明	3.00	0.043
21	吴小勇	3.00	0.043
22	金素洁	3.00	0.043
23	陈毓桢	3.00	0.043
24	李林晓	1.00	0.014
25	徐光辉	1.00	0.014
26	刘荣英	1.00	0.014
27	林环英	1.00	0.014
28	黄春燕	1.00	0.014
29	庄树坤	1.00	0.014
---	合计	6,900.00	100.00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避免或降低风险，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原则

1、合法性原则。公司拟定并实施的内部控制制度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经营业务、管理要求等方面的变化而不断改进和完善。

6、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在保证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前提下，合理权衡成本与效益的关系，争取以合理的成本实现更为有效的控制。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公司2010年9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内部环境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的长远发

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经营决策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对进一步规范运作起着良好的作用。

2、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经营生产的需要，对岗位及职责权限进行了合理的设置和分工，设立了包括生产部、质检部、销售部、物流部、售后服务部、工程部、研发部、综合部、财务部等在内的业务和行政管理部门。各部门和岗位之间分工明确，又相互联系，确保了各部门、岗位之间分工协作、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3、内部审计

为履行内部审计的职责，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审计部，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审计部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并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4、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设立综合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管理，建立和实施了较为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保证了公司人力资源的稳定发展。公司通过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保证了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人才。

（二）风险评估控制

公司制定长远的战略规划和目标，并以具体的策略将企业经营目标加以分解，落实到具体岗位，并将其明确传达到每位员工，并对生产经营进行阶段性分析，将企业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对重大投资进行投资决策时，要求在项目论证时，分析可能的风险，并提出防范应对措施；对业务中已知的风险，定期进行评估、提示及完善，并结合自身特点建立相关的制度，以识别和应对可能遇到的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影响的变化。

（三）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通过用友通财务管理系统，及时有效提供财务、会计等有关信息，公司目前已开始同步运行金碟 K3 软件，最终以达到产、供、销和综合部门间的信息共享。通过规范信息沟通机制，有效保证管理层与员工能够进行有效的沟通，使得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通过有关部门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有关人士的有效沟通，使得管理层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四）控制活动

公司为了保证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主要经营活动建立了必要的控制制度和程序。主要包含授权审批控制、职责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核控制、风险防范控制等方面。具体如下

1、授权审批控制

明确授权审批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各级管理层在其授权的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必须在授权范围办理有关经济业务，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超越授权范围。

2、职责分工控制

合理的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工作能自动监督检查另一人或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做到经济活动不得由一个部门或人员负责全过程。不相容职务主要包括：授权审批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报告，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审批与监督检查等。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内部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状况，制定适合公司发展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通过明确规定财务工作流程，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审批、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保证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达到下列要求

（1）保证业务活动在授权的范围内实行。

（2）保证对资产的接触、记录和处理在适当的授权下实行。

(3) 保证经营管理活动交易内容和事项能以恰当的分类, 正确的金额, 在规定的会计期间, 及时记录于适当的账户和科目, 并在会计报表表述交易和披露相关事项, 使得会计报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制度的规定。

4、凭证与记录控制

合理制定凭证流转程序和相关审批手续, 经办人员在执行经济活动后及时传递单证, 经办会计能及时取得单证编制有关会计凭证, 将反映经济活动交易内容资料(如发票、收据等)附于会计凭证后, 审核人员及时审核会计凭证登记入账。已登记凭证按有关规定依序归档, 会计资料定期备份保存。

5、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建立各项资产管理制度, 规定资产的购入、保管、使用、维护、处置、检查等一系列程序和规程, 严格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 采取各项责任制考核制度使得公司制度得到全面执行, 有效保证公司财产安全完整。

(五) 内部监督

公司专门设立审计部, 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 物资采购与付款、消耗定额、销售收入与收款、货物发出、账实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完备程度等进行审核。

四、公司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及实施情况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定, 明确股东大会的职权, 工作程序以及议案通过条件等。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和职权、召集、通知、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议事程序和决议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保证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定, 明确董事会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的产生及职责、董事的责任和权利、工作程序等, 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其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督控制。

3、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 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制定, 明确独立董事的组成、任职资格和条件、独立董事的任命和更换、权力、义务和责任等, 保障了绝大多数

股东的权益。

4、经营决策管理办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等组织机构在公司投资经营决策方面的权限，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营决策管理，保证公司科学、安全和高效地作出决策。

5、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通过建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规定对外担保的条件、权限和程序，以及对风险的具体管理内容，确保企业财产的安全完整。

6、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规、制度和公司章程制定。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和交易内容的含义、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回避等做出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合理，不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7、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根据《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内部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产清查制度》、《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定》等。通过明确不相容职务设置、授权审批权限；资产进入和支出；实物保管、使用和验收；风险控制程序、控制检查等内容，规范公司财务收支的计划、执行、控制；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真实、完整；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舞弊行为发生；保障资产安全完整，及时为报表使用者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信息。

8、公司的主要业务管理控制

(1) 货币资金控制：公司对货币资金收支、保管业务情况建立严格授权审批程序，不相容业务岗位已经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互相制约。对现金使用范围、申请、复核、审批、支付等环节工作流程做出具体的规定；对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使用，票据管理和实物保管等做出具体规定；严禁超越规定权限办理货币资金业务，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执行货币资金业务。

(2) 存货控制：公司分设不同的人员和岗位执行存货的采购、验收与付款业务，分别对存货的验收与保管、使用与清查、销售与发出、存货处置的申请审批和执行以及存货收发存的记录等不同环节建立适当岗位分工，明确其权限及责任，防止舞弊行为的发

生，保证存货的安全完整。

(3) 销售与收款控制：公司通过制定《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形成了对产品销售与收款的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针对销售与收款中的各个流程，如产品价格制定、市场推广、信息收集、顾客开发、合同签订、货款结算、应收账款控制、货款催收、退货管理等程序均予以明确规定。

(4) 采购与付款控制：公司通过制定《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对公司物资采购的申请、审批、采购物资价格确认、价格审批权限、物资入库验收、物资退回处理、监督检查等环节做出明确规定，有效的控制采购成本，提高了物资采购的透明度和资金的使用效率。

(5) 成本费用控制：公司通过建立费用开支审批制度，明确各项费用开支作业流程及权责审批人员，较好控制成本费用的发生，降低营运成本。

(6) 固定资产控制：公司建立《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对固定资产的立项、购买、建造调试、转移使用、账务记录、款项支付、处置等环节做出明确规定，并能够较好地执行。

(7) 合同管理制度：根据《合同法》以及其他有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对合同的签订、审批、纠纷、日常管理做出明确规定，防范潜在或有风险，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失。

五、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认定

1、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确保了公司经营的正常、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的内部管理，使公司的经营业绩显著提高。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合理的、完整的，经运行检验是可行和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2、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使其更好地发挥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促进、监督、制约的作用，主要包括：

(1) 加强预算控制管理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由财务部门牵头，切实结合生产、采购、销售等部

门，使预算编制基础、编制依据和涵盖范围更加全面、充分，同时强化对执行中实际与计划差异的分析以及分析结果利用方面的工作，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的成本意识，严格控制预算外支出，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

(2)加强研发项目管理

进一步加强研究开发项目的前期论证、项目进程汇报、执行监督，提高研究开发的效率和效果。

(3)完善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

进一步完善企业信息化管理，使公司能够运用 ERP 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管理手段深化企业流程管理，加强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4)加强客户信用评级

进一步完善销售和收款管理制度，在项目前期对客户进行全面了解，加强客户信用评级工作。

3、本说明与认定已经全体董事审核同意。

